

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8月21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11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朱革飞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会信息披露负责人汇报于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表决通过了本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需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进一步完善和补充，故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

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表决通过了本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需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进一步完善和补充，故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

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表决通过了本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需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进一步完善和补充，故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

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表决通过了本议案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拟于 2017 年 9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表决通过了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2 日